

些人在改革中急于求成，甚至硬搬西方国家的企业管理经验，在重视产量、效益、利税的同时，对于劳动者没有给予应有的重视。几年前一度相当严重存在的至今仍未肃清的淡化工人阶级的思想，是阻碍劳动立法发展的根本原因。

党的十三届四中全会以来，党中央一再重申和强调要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要更好地确立和发挥工人阶级的领导地位和作用。我认为，对于我国劳动立法和人权保障立法的重要性应该有进一步的认识。很难设想，当职工在企业中的民主管理权利还得不到完全保证和某些基本权利还得不到妥善保护的情况下，职工群众能够保持高涨的劳动热情和产生主人翁的荣誉感和责任感。同样很难设想，当职工群众的某些合理的基本权利要求尚不能满足的情况下，职工以外的人的权利能够得到完善的保护。实现人的全面解放是马克思主义人权观的核心，也是工人阶级革命的最终目标。无论从理论上还是从事实上说，工人阶级的权利要求与人权的普遍性、彻底性要求是完全一致的。因此，完善劳动法律制度，完善人权保障法律制度，完善确立工人阶级领导地位的法律制度，可谓三位一体，它们的任务、目标和作用是相同的。

我们要坚决贯彻党的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基本路线，大力发展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为更好地保护劳动者和其他人的权利创造雄厚的物质基础。同时又不能讳疾忌医，固步自封，放松当前对劳动立法和人权保障立法应做和可能做到的各项努力。继续进行人权保障意义的普及宣传，亦属当务之急中的重要一项。

（作者单位：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

责任编辑：张少瑜

《国家赔偿法概论》近期出版

由著名法学家张友渔作序，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副研究员王德祥、中国政法大学行政诉讼法教研室主任路遥、中国公安大学时庆本主编的《国家赔偿法概论》一书，近期将由海洋出版社出版。该书是编著者在潜心研究国家赔偿理论和立法实践的基础上，结合科研、教学及普法的实际需要而编写的。全书着重阐述了国家赔偿法产生和历史发展梗概、国家赔偿责任的范围、国家赔偿主体和赔偿义务机关、国家赔偿标准及追诉权等。全书资料详实、论证充分、知识丰富，既可作为干部培训、大专院校或成人教育的教材，对法学研究人员和司法干部也是极有价值的参考书籍。